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重要提示

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0年11月16日《关于核准银河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635号)的核准，进行募集，并于2015年7月17日公告更名为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保证《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12月29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5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原招募说明书与本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不一致的，以本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为准。

第一节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基金管理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68号1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68号15层

法定代表人：许国平

成立日期：2002年6月14日

注册资本：2.0亿元人民币

电话：(021)38568888

联系人：罗琼

股权结构：

持股单位	出资额(万元)	占总股本比例
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5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2500	12.5%
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2500	12.5%
首都机场集团公司	2500	12.5%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500	12.5%
合 计	20000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董事长许国平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2014年4月被选举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国际司处长、东京代表处代表、研究局调研员、金融稳定局体改处处长、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建行股权管理部主任、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董事刘立达先生，中共党员，英国威尔士大学(班戈)金融MBA。2014年4月被选举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经理、综合管理部总经理。1988年至2008年在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工作，历任金融研究所国内金融研究室助理研究员，研究员金融市场处主任科员、货币政策处副调研员。2008年6月进入中国银河金控，曾任股权管理运营部总经理、银河保险经纪公司董事。

董事王志强先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2006年3月被选举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届董事会连任。历任上海机电(集团)公司科长、处长、总会计师，上海久事公司计财部副总，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计财部副总经理、副总会计师等职。现任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

董事熊人杰先生，大学本科学历，2006年3月被选举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届董事会连任。曾任职于湖南人造板厂进出口公司、湖南省广电总公司、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公司副总裁。

董事唐光明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10月被选举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四届董事会连任。历任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综合计划司投资一处科员，金飞虎航空投资集中心项目经理，首都机场集团公司业务经理。现任首都机场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

董事卢丽平女士，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2015年9月被选举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历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劳动工资局劳动组织处副处长、社会保险中心副主任，苏丹大尼罗河石油作业公司人力资源部高级主管，中油国际(苏丹)劳动工资部副门经理，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供应公司人事劳资部劳动组织处处长、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专职董事。

独立董事王福山先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2年6月被选举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届、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连任。历任北京大学教师，国家地震局副司长，中国人民保险公司部门总经理，中国人保信托投资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国兴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等职。现任中国人寿保险公司监视员。

独立董事王建宁先生，中共党员，硕士，律师。2015年11月被选举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历任国家建设委员会干部，国家经济委员会外事局干部，国家计划委员会工业经济联合会国际部干部，日本野村证券株式会社总部投资及咨询顾问，全国律协会员法律助理，现任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

独立董事郭琎先生，2014年4月被选举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央财经大学中国银行业研究中心主任。亚洲开发银行高级顾问，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委员会咨询专家，中国银监会外聘专家，中国支付清算协会互联网金融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国际金融学会理事。

独立董事李笑明先生，中共党员，经济师。2014年4月被选举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国家外汇管理局办公室副主任、主任；中央汇金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再保、国开行董事。

监事长李立生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建设银行海淀管理处、建设银行北京分行、中国银行托投资公司证券总部研究发展部副经理，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中心综合研究部副经理，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各组成员，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总监、基金管理部总监、基金经理、金融工程部总监，产品规划部总监，督察长等职。

监事张洪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工商银行华融信托投资公司华东分部总经理、远东投地产公司总经理；银河证券上海总部党委书记、总经理，公司纪检委员；亚洲证券(银河证券党委派任)总裁、党委书记；银河保险经纪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等职，现任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监事赵斌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2015年11月被选举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先后任职于北京城建华城置业公司、银河证券有限公司。现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员工。

副总经理陈勇先生(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历任哈尔滨证券公司友谊路证券交易营业部冲地脑部经理、和平路营业部副总经理，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哈尔滨和平路营业部总经理、联合证券公司投资银行总部高级经理，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办公室秘书处副处长、处长，(党委办公室)副主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期间任北京证券业协会秘书长(兼)，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发展部执行总经理，现兼任银河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原总经理尤象都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议通过，由副总经理陈勇先生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该事项已经于2015年8月21日对外公告。

督察长董伯儒先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国东方信托投资公司经理，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基金部高级经理，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支持保障部总监等职。现兼任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部总监。

2.本基金基金经理

王炎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8年证券从业经历。曾就职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从事石化化工行业的研究分析工作。2009年7月加入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银河沪深300成长增强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1年6月起担任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11月起担任银河竞争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5月银河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6月起担任股票投资部副总监。

本基金的任基金经理：

钱睿南先生：2010年12月至2012年3月；王炎先生：2011年6月至今。

3.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副总经理陈勇先生(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总经理助理奚国定收益部总监章赫先生，总经理助理兼股票投资部总监张睿南先生，总经理助理兼固定收益部总监戴晓鹏投资部总监吴振东先生，研究部总监刘其华女士，股票投资部副总监王炎先生，股票投资部基金经理张裕先生，股票投资部基金经理钟玉飞先生，固定收益部总监助理韩晶先生。

上述人员之间均无亲属关系。

第二节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概况

1、基本情况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设立日期：1987年4月8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注册资本：252.20亿元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行长：田惠宇

资产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基金字[2002]83号

电话：0755—83199084

传真：0755—83195201

资产托管部信息披露负责人：张燕

2、发展概况

招商银行成立于1987年4月8日，是我国第一家完全由企业法人持股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总行设在深圳。自成立以来，招商银行先后进行了三次增资扩股，并于2002年3月成功地发行了15亿A股，4月9日在上交所挂牌(股票代码：600036)，是国内第一家采用国际会计标准上市的公司。2006年9月又成功发行了22亿H股，9月22日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3968)，10月5日行使H股超额配售权，共发行了24.2亿H股。截止：2015年9月30日，本集团总资产5.2223万亿元人民币，高级法下资本充足率12.79%，权重法下资本充足率12.14%。

2002年8月，招商银行成立基金托管部；2005年8月，经报中国证监会同意，更名为资产托管部，下设业务管理室、产品管理室、业务管运室、稽核监察室、基金外包业务室5个职能处室，现有员工60人。2002年11月，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得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资格，成为国内第一家获得该项业务资格的银行。2003年4月，正式办理基金托管业务。招商银行作为托管业务资质最全的商业银行，拥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受托投资管理资格、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托管（QFII）、全国社会保障基金托管、保险资金托管、企业年金基金托管等业务资格。

招商银行确立“风势所定，先您所想”的托管理念和“财富所托、信守承诺”的托管核心价值，独创“6S托管银行”品牌体系，以“保护您的业务、保护您的财富”为历史使命，不断创新托管系统、服务和产品，在业内率先推出“网上托管银行系统”、托管业务综合系统和“6心”托管服务标准，首家发布私募基金绩效分析报告，开办国内首个托管银行网站，成功托管国内第一只券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第一只FOF、第一只信托资金计划、第一只股权私募基金、第一家实现货币市场基金赎回资金T+1到账、第一只境外银行QDII基金、第一只红利ETF基金、第一只“1+N”基金专户理财、第一家大小非解禁资产、第一单TOT保管，实现从单一托管服务商向全面投资者服务机构的转变，得到了同业认可。

经过十三年发展，招商银行资产托管规模快速壮大。2015年招商银行加大高收益托管产品营销力度，截止11月末新增托管公募开放式基金52只，新增首发公募开放式基金托管规模94037亿元。克服国内证券市场震荡的不利形势，托管费收入、托管资产均较同比实现较高，实现托管费收入31.36亿元，同比增长高，实现托管资产余额6.29万亿元，同比增长36.06%。作为公益慈善基金的百个独立第三方托管人，成功签约“爱基金”公益资金托管，为我国公益慈善资金监管、信息披露进行有益探索，该项目荣获2012中国金融品牌「金象奖」“十大公益项目”奖；四度蝉联获《财资》“中国最佳托管专业银行”。

（二）主要人员情况

李建红先生，本行董事长、非执行董事，2014年7月起担任本行董事、董事长。英国东伦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西林大学经济管理专业硕士，高级经济师。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招商局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总裁助理、总经济师、副总裁，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田惠宇先生，本行行长、执行董事，2013年5月起担任本行行长、本行执行董事。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公共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于2003 年7 月至2013年5月历任上海银行副行长、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副行长、深圳市分行行长、中国建设银行零售业务总监兼北京市分行行长。

丁伟先生，本行副行长，大学本科毕业，副研究员。1996年12月加入本行，历任杭州分行办公室主任兼营业部总经理，杭州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南昌支行行长，南昌分行行长，总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总行行长助理，2008年4月起任本行副行长。兼任招银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董事长。

娄然女士，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大学本科毕业，具有基金托管人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先后供职于中国农业银行黑龙江省分行，华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资产托管部，托管工作经理，2010年9月加盟招商银行至今，历任招商银行总行资产托管部经理、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是国内首家推出的网上托管银行的主要设计、开发者之一，具有20余年银行综合管理及托管专业从业经验。在托管产品创新、服务流程优化、市场营销及客户关系管理等领域具有深入的研究和丰富的实务经验。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至2015年11月30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累计托管142只开放式基金及其它托管资产，托管资产为62,901.90亿元人民币。

（四）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目标

确保托管业务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定，自觉形成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理念；形成科学合理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确保托管业务的稳健运行和托管资产的安全完整；建立有利于查错防弊、堵塞漏洞、消除隐患，保证业务稳健运行的风险控制制度，确保托管业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确保内控机制、体制的不断改进和各项业务制度、流程的不断完善。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招商银行资产托管业务建立三级内控风险防范体系：

一级风险防范是在总行层面对风险进行预防和控制。

二级防范是总行资产托管部设立稽核监察室，负责部门内部风险预防和控制。稽核监察室在总经理室直接领导下，独立于部门内其他业务室和托管分部、分行资产托管业务主管部门，对各岗位、各业务室、各分部、各项业务中的风险控制情况实施监督，及时发现内部控制缺陷，提出整改方案，跟踪整改情况。

三级风险防范是总行资产托管部在专业岗位设置时，必须遵循内控制衡原则，监督制衡的形式和方式规业务的风险程度决定。

3、内部控制原则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应覆盖各项业务过程和操作环节、覆盖所有室和岗位，并由全部人员参与。

（2）审慎性原则。内部控制的核心是有效防范各种风险，托管组织体系的构成、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都要以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为出发点，应当体现“内控优先”的要求。

（3）独立性原则。各室、各岗位职责应当保持相对独立，不同托管资产之间、托管资产和自有资产之间应当分离。内部控制的检查、评价部门应当独立于内部控制的建立和执行部门，稽核监察室应保持高度的独立性和权威性，负责对部门内部控制工作进行评价和检查。

（4）有效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具有高度的权威性，任何人不得拥有不受内部控制约束的权利，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应当能够得到及时的反馈和纠正。

（5）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适应托管业务风险管理的需要，并随托管业务经营战略、经营方针、经营理念等内部环境的变化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制度等外部环境的改变及时进行修订和完善。内部控制应随着托管业务经营战略、经营方针、经营理念等内部环境的变化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制度等外部环境的改变及时进行相应的修订和完善。

（6）防大堤原则。业务管运、稽核监察等相关室，应当在制度上和人员上适当分离，办公网和业务网分离，部门业务网和会计业务网分离，以达到风险防范的目的。

（7）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托管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8）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托管组织体系、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9）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应当权衡托管业务的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4、内部控制措施

（1）完善的制度建设。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制定了《招商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管理办法》、《招商银行资产托管业务内控管理办法》、《招商银行基金托管业务操作规程》和等一系列规章制度，从资产托管业务操作流程、会计核算、岗位管理、档案管理、保密管理和信息管理等方面，保证资产托管业务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运作。为保障托管资产安全和托管业务正常运作，切实维护托管业务各当事人的利益，避免托管业务危机事件发生或确保危机事件发生后能够及时、准确、有效地处理，招商银行还制定了《招商银行托管业务危机事件应急处理办法》，并建立了灾难备份中心，各种业务数据能及时在灾难备份中心进行备份，确保灾难发生时，托管业务能迅速恢复和不间断运行。

（2）经营风险控制。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托管项目审批、资金清算与会计核算双人双岗、大额资金专人跟踪、凭证管理、差错处理等一系列完整的操作规程，有效地控制业务运作过程中的风险。

（3）业务信息风险控制。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采用加密方式传输数据。数据执行录地同步灾备，同时，每日实时对托管业务数据库进行备份，托管业务数据每日进行备份，所有的业务信息须经过严格的授权才能进行访问。

（4）客户资料风险控制。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对业务办理过程中形成的客户资料，视同会计资料保管。客户资料不得泄露，有关人员知需调用，须经总经理室成员审批，并做好调用登记。

（5）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控制。招商银行对信息技术系统管理实行双人双岗双责、机房24小时值班并设置门禁管理、电脑密码设置及权限管理、业务网和办公网、与全行业务网双分离制度，与外部业务机构实行防火墙保护等，保证信息技术系统的安全。

（6）人力资源控制。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通过建立良好的企业文化和员工培训、激励机制、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及建立人才梯级队伍及人才储备机制，有效的进行人力资源控制。

（五）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证券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基金投融资比例、基金投资禁止行为、基金管理人参与银行间债券市场、基金管理人选择存款银行、基金资产借计算、基金资产清算、基金管理人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基金管理人开支及收入确定、基金收益分配、相关信息披露、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中涉及基金业绩表现数据等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和核查。

基金托管人对上述事项的监督与核查中发现基金管理人的实际投资运作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上述监督内容的约定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进行整改，整改的时限应符合法规允许的投资比例调整期限。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确认并以书面形式向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并改正。在规定时间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拒绝执行，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改正，如基金管理人未能在通知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基金管理人有义务配合和协助基金托管人依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对基金业务执行核查。对基金托管人发出的书面提示，基金管理人应在规定时间内答复并改正，或就基金托管人的疑义进行解释或举证；对基金托管人按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要求需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督报告的事项，基金管理人应积极配合提供相关数据资料和制度等。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有重大违规行为，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并将纠正结果报告中国证监会。基金管理人无正当理由，拒绝、阻挠对方根据托管协议规定行使监督权，或采取拖延、敷衍等手段妨碍对方进行有效监督，情节严重或经基金托管人提出警告仍不改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第三节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68号15层

法定代表人：许国平

网址：www.galaxyasset.com（支持网上交易）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

直销业务电话：(021)38568981/ 38568507

传真交易电话：(021)38568985

联系人：郑天祚、张鸣、袁玛

（2）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西街6号院A-F座三层(邮编：100045)

电话：(010)56086900

传真：(010)56086939

联系人：孙妍

（3）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天河路1号锦绣联合商务大厦25楼2515室(邮编：510075)

电话：(020)37602205

传真：(020)37602384

联系人：史忠民

（4）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果戈里大街206号(邮编：150001)

电话：(0451)82812867

传真：(0451)82812869

联系人：崔男

（5）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地址：南京市太平南路1号新世纪广场B座805室(邮编：210002)

电话：(025)84671299

传真：(025)84523725

联系人：李晓丹

（6）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景田西路17号赛格景苑2楼(邮编：518048)

电话：(0755)82707511

传真：(0755)82707599

联系人：史忠民

2.场外代销机构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3）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4）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6）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锦明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7）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蓝天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常振明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8）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法定代表人：吴建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95577

网址：www.hxb.com.cn

（9）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内17号

法定代表人：闫冰竹

客户服务电话：95526

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10）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A座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客户服务电话：95595?

网址：www.cebbank.com?

（11）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154号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客户服务电话：95561，或拨打当地咨询电话

?网址：www.cib.com.cn

?（12）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东莞市东城区鸿福东路2号东莞农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何沛良

?客户服务电话：961122

?网址：www.rcbank.com

（1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市湖滨北路101号商业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世群

客户服务热线：400—858—8888

网址：www.xmbankonline.com

(14)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A座

法定代表人：李国华

客户服务电话：95580

网址：www.psbc.com

(15)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中山路288号

法定代表人：林复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6400(全国) 96400(江苏)

网址：www.njcb.com.cn

（16）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电话：010—66568430

传真：010—66568990

联系人：田薇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7）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电话：010—85130588

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权唐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18）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

办公地址：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18、19、36、38、41和42楼

法定代表人：林治海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5305

联系人：黄岚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网址：www.gf.com.cn

（19）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法定代表人：胡三发

电话：020—88836999

传真：020—88836654

联系人：林洁茹

客户服务电话：020—961303

网址：www.gzs.com.cn

（20）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海口市南宝路36号证券大厦4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17层

法定代表人：杨涛

电话：0755—83025666

传真：0755—83025625

联系人：许方迪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228

网址：www.jyzq.cn

（21）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电话：0531—68889155

传真：0531—68889752

联系人：吴阳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22）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贸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侯巍

电话：0351—8686703

传真：0351—8686619

联系人：张剑辉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1618

网址：www.i618.com.cn

（23）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抚河北路291号

办公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19号国际金融大厦A座41楼

法定代表人：杜航

电话：0791—6768763

传真：0791—6789414

联系人：余雅娜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6—567

网址：www.avicsecurities.com

（24）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财智中心B1座

法定代表人：李工

电话：0551—65161666

传真：0551—65161600

联系人：钱欢

客户服务电话：96518（安徽），4008096518（全国）

网址：www.hazq.com

（25）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57楼

法定代表人：陈林

电话：021—68777075

传真：021—68777723

联系人：汪玥丽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

网址：www.cnhbstock.com

（26）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电话：010—63081000

传真：010—63080978

联系人：唐静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27）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6层

法定代表人：金立群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8065

联系人：肖婷

客户服务电话：010—65051166

网址：www.cicc.com.cn

（28）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层

法定代表人：徐勇力

电话：010—66555316

传真：010—66555246

联系人：汤磊川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3

网址：www.dxzq.net

（29）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杭州市解放路213号金钱大厦

法定代表人：沈继宁

电话：0571—87925129

传真：0571—87828042

联系人：徐轶青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336（上海地区962336）

网址：www.ctsec.com

（30）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63号中山国际大厦12层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198号标志商务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林俊波

电话：021—68634518

传真：021—68865680

联系人：钟建荣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1551

网址：www.xcsc.com

（31）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7层、8层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 或 www.jjmmw.com

(5.)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剑桥大厦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银国际B座16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客户服务电话：400—089—1289

网址：www.erichfund.com

(6)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02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8号保利广场18层

法定代表人：王苏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021—20835588

网址：licaike.hexun.com

(7)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金大厦C座9层

法定代表人：马令海

客户服务电话：400—850—7771

网址：www.jrw.com.cn

(8)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2号 民建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888—6661

网址：www.myfunds.com

（9）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1号楼12层120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1号楼12层1208号

法定代表人：王昌庆

客户服务电话：400—001—8811

网址：www.zcvc.com.cn

（10）北京万银财富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3201内

法定代表人：李招弟

客户服务电话：400—808—0069

网址：www.wy-fund.com

（11）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12）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丰台路6号1幢10层1008-1012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联系人：魏予?

联系人电话：(010)57418829

传真：(010)57569671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5095

（13）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C座702室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客户服务电话：400—001—1566

网址：www.yilucaifu.com

（14）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漕廊公路7650号20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958号时代金融中心8楼801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15）济安财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4号楼40层460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A座46层

法定代表人：杨健

客户服务电话：400—075—6663

网址：www.jyfortune.com

（16）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475号1033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989号中达广场201室

法定代表人：盛大

客户服务电话：400—067—6266

网址：www. leadfund.com.cn

（17）日发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陆家嘴花园石桥路66号东亚银行大厦1307室

法定代表人：周泉恭

客户服务电话：021—61600500

网址：www.rffund.com

（18）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1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梅路1801号凯科国际大厦7层

法定代表人：冯修敏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19

网址：fund.bundtrade.com

（19）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658弄2号楼B座6楼

法定代表人：燕斌

客户服务电话：4000—466—788

网址：www.91fund.com.cn

（20）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

法定代表人：郭坚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21）深圳前海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七道12号惠恒集团二期418室

法定代表人：齐小贺

客户服务电话：0755—83999913

网址：www.jinqianwo.cn

（22）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17号16楼B单元

法定代表人：刘惠

客户服务电话：400—808—1016

网址：www.fundhaiyin.com

（23）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楼1201-1203室

法定代表人：肖雯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

（24）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765号602—11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1号凯石大厦4楼

法定代表人：陈继武

客户服务电话：4000—178—000

网址：www.lingxianfund.com

（25）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59号国睿大厦一号楼B区4楼A506室

法定代表人：袁顺明

客户服务电话：400—928—2266

网址：www.ztfunds.com

（26）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1号1号楼1603

法定代表人：臧治

客户服务电话：400—068—1176

网址：www.jimufund.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4.场内代销机构：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放式基金销售系统办理开放式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和转托管等业务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具体以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公布名单为准。

二、基金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周明

电话：(010)50938839

传真：(010)50938907

联系人：朱立元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59号中坤大厦15层

负责人：朱玉栓

电话：(010)62159696

传真：(010)88381869

经办律师：王自东、朱振武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16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0楼

法定代表人：葛明

经办会计师：徐艳、蒋燕华

电话：(021)22288888

传真：(021)22280000

联系人：蒋燕华

第四节 基金概况

基金名称：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银河创新混合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第五节 基金的投资

一、投资目标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成长性的创新类上市公司，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二、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现金等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5%-40%，股票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权证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本基金将不低于80%的股票资产投资于具有创新能力和成长潜力的上市公司。

以后如有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在法进行投资管理。

（三）投资理念

创新是经济增长的动力，是超额回报的来源。

（四）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与自下而上的股票选择相结合。在资产配置策略上，本基金根据对经济面、政策面、市场面等多因素分析，在投资比例限制范围内，确定或调整投资组合中股票和债券的比例。在股票选择上，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创新能力和持续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股票，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带来长期、稳定的资本增值。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使用多因素分析模型，从宏观、中观、微观等多个角度考虑宏观经济面、政策面、市场面等多种因素，综合分析评判证券市场的特点及其演化趋势，重点分析股票、债券等资产的预期收益风险的匹配关系，在此基础上，在投资比